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24-01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孙晶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晶女士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孙晶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亦不会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公司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孙晶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即时生效。

孙晶女士已确认与公司监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注意。孙晶女士未持有公司任何股份。

公司监事会对孙晶女士在公司担任职工代表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4-028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4月2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上交所提交了《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和《关于撤销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保荐工作的申请》,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

2024年5月9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再融资)[2024]44号),上交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九条、《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三条(二)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0029、200029 证券简称:深深房A、深深房B (公告编号:2024-018)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资金收益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资金收益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货币基金等,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董事会授予管理层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行使购买资金收益产品决策权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的权利。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授权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资金收益产品的公告》。

一、本次购买的资金收益产品基本情况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近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资金收益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交易对方	购买金额	基金份额确认日	产品期限	近7日年化收益率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南方收益宝货币B	货币基金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024年5月9日	无固定期限	2.095%	否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资金收益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资金收益产品余额为92,604.88万元人民币(含本次)。

三、备查文件

《基金交易确认单》。

特此公告。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24-014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份产销数据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产品	本月数	本年累计	累计数量较去年同期增减比率
产量	1124	4090	157.39%
其中:大型车	588	2893	196.41%
中型车	353	807	146.04%
轻型车及物流车	183	390	36.84%
销量	1090	3604	121.78%
其中:大型车	604	2523	161.45%
中型车	311	697	104.40%
轻型车及物流车	175	384	20.38%

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能以公司产销数据直接推算公司业绩情况。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24-26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4月份产销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份产品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台/套

序号	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本月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本月	同比	本年累计	同比
1	SUV	600	-79.17%	627	-94.61%	600	-79.22%	2127	-80.97%
2	MPV	2	-99.63%	274	-89.63%	33	-93.87%	377	-87.38%
	合计	602	-82.38%	901	-93.69%	633	-81.52%	2504	-82.33%

特此公告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4董-08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5月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5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当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名单如下:

黄建恩、许光汀、陈胜、雷石庆、陈强、陈浩、温步瀛、邹雄、陈兆迎。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变更,为保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名单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黄建恩

委员:黄建恩、许光汀、雷石庆、陈强、温步瀛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陈兆迎

委员:陈兆迎、陈强、陈浩、温步瀛、邹雄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邹雄

委员:邹雄、黄建恩、陈强、温步瀛、陈兆迎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委员:温步瀛

委员:温步瀛、陈胜、陈浩、邹雄、陈兆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19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国信蓝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成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可能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进行,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4-034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2023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促进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ir.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周二)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总经理叶锦锋先生、独立董事张奕华女士、财务负责人王志祥先生、董事会秘书沈康明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有调整)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提高互动交流的效率,现提前向所有关心公司的投资者公开征集交流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17:00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交您所关心的问题。

(互动交流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情况简介

2022年4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制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三个议案。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如下:

1、股权激励的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3、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及数量

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相关内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为217.6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2,064,000股的0.5173%。其中首次授予197.6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2,064,000股的0.5173%,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90.8088%;预留2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2,064,000股的0.0475%,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9.1912%。

4、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王永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5.00	6.8934%	0.0357%
卢威竹	中国台湾	核心骨干员工	0.90	0.4136%	0.0021%
其他核心骨干员工以及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人员(共计199人)			181.70	83.5018%	0.4320%
预留部分			20.00	9.1912%	0.0475%
合计			217.60	100.0000%	0.5173%

注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注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包含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5%以上的股东王加荣先生之子王永先生,王永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精益管理等事宜,对公司产业链新基地拓展、人才梯队建设等事项具有显著且积极的影响。本激励计划将王永先生作为激励对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包含1名中国台湾籍员工卢威竹先生,该员工任职于公司技术中心,在技术研发方面对公司起到积极作用,为公司核心骨干员工。

注3:上表中如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5、授予价格

调整前:首次授予价格为19.75元/股;预留部分授予价格为19.75元/股;

调整后:首次授予价格为19.60元/股;预留部分授予价格为19.60元/股。

6、授予日期: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4月27日,预留授予日为2023年4月26日;

7、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的有效期、授予日、归属安排和禁售期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公司需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60日内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完成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未完成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失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60日内。预留部分的授予日遵循上述原则,并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由董事会确认。

(3)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获得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因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在2023年度授予,则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预留权益数量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归属条件已成就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4)本激励计划禁售期

本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①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②激励对象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③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归属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5%; ②以公司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归属期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5%; ②以公司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第三个归属期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5%; ②以公司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60%。

注1:上述“营业收入”、“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注2:上述“净利润”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因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3年度进行授予,则归属考核年度为2023-2024两个会计年度,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二个归属期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5%; ②以公司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第三个归属期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5%; ②以公司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60%。

注1:上述“营业收入”、“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注2:上述“净利润”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个人层面考核结果	优秀/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N)	100%	6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额度=个人当年计划归属额度×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N)。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不可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公司2022年4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制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年4月1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

2、2022年4月12日至2022年4月21日,公司通过公告栏张贴的方式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已满10天。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3、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24)和《关于2022年限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5)。

4、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制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4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201名激励对象197.6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原来的20.00元/股调整至19.75元/股。

6、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7名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00万股,预留授予日为2023年4月26日,授予价格为19.75元/股。

7、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原来的19.75元/股调整至19.60元/股。

8、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但其中共有23名激励对象离职,共有2名激励对象因不满足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不能归属,2名激励对象因不能完全满足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不能完全归属,最终满足本次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176名,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51.81万股,不能归属限制性股票合计19.16万股按照作废处理。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和《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三、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实施进展情况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但因176名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已全部自愿放弃认购其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将不再予以归属,且不再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4-021】
债券代码:113044 债券简称:大秦转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1日(星期六)至5月1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qtl@daqintiel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发布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5月17日上午 09:00-10:00举行2023年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韩洪臣先生

独立董事:郝生跃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利荣女士

副总经理:刘斌先生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丁一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7日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1日(星期六)至5月1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qtl@daqintielu.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51-2620620

传 真:0351-2620604

邮 箱:dqtl@daqintiel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4-022】
债券代码:113044 债券简称:大秦转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周一)15:00—17: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一、说明会情况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山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山西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

二、召开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将于2024年5月20日(周一)15:00—17:00在“全景路演”网站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欢迎投资者提前将关注的问题通过电话、传真或邮件等形式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活动当日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丁一

联系电话:0351-2620620

传真:0351-2620604

邮箱:dqtl@daqintielu.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4月份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4月销售商品代鸡苗2,198.31万只,同比变动-17.8%,环比变动-9.94%;销售收入6,795.37万元,同比变动-40.43%,环比变动-20.39%。

二、原因说明

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收入同比下降40.43%,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行业养殖热情高涨,商品代鸡苗售价较高所致。

三、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和频次较大,其价格变动直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为:本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10亿元;同时子公司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9.5亿元;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0.5亿元。以此来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信用证、保函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公司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任一时点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将均不超过该等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19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时下属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为此与银行签订了担保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全资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蓬莱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该行贷款6,3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宪法

注册资本:叁亿肆仟捌佰玖拾陆万零贰佰壹拾贰元整

注册地址:山东省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

成立日期:1997年05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商品代肉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的饲养与屠宰加工;鸡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开发利用。

2、民和股份财务情况

项目	2023年(经审计)	2022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55,717,117.66	3,954,816,699.62
负债总额	1,480,208,745.49	1,285,483,309.56
净资产	2,275,508,372.17	2,669,333,390.06
营业收入	2,074,466,255.83	1,608,643,596.97
利润总额	-393,685,783.37	-464,859,987.79
净利润	-393,825,017.89	-464,909,036.07

民和股份信用状况良好。

3、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民和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241.57万元,实际担保金额3,241.57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2%。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0亿元,实际担保金额43,43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09%。

除上述担保情况外,公司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2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天津田边制药有限公司24.6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基于公司整体规划,综合考量天津田边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边制药”)的生产经营现状及其现有产品品种所面临的激烈市场竞争,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结合资产评估结果及市场情况,拟按照不低于12,029.20万元的底价公开挂牌转让所持24.65%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田边制药的股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和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天津田边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电子工业区微三路16号

法定代表人:张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1623.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中西药、化学药品、原料药、试药、生物制剂及相关服务;提供医药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